

证券代码：837654

证券简称：文昌新材

主办券商：长江承销保荐

湖南文昌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作为湖南文昌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张学忠、于忠东、刘瑛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独立董事》的规定，认真、勤勉、谨慎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对各项议案进行认真审议，完成了董事会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现就 2024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一、 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张学忠，男，1968 年 5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税务师、中国注册土地估价师。1996 年 1 月至 1998 年 4 月，在湖南金帆经济发展有限公司任财务部会计；1998 年 5 月至 2000 年 5 月，在湖南唯一实业有限公司任主管会计；2000 年 6 月至 2000 年 11 月，在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任审计员；2000 年 12 月至 2003 年 11 月，在湖南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任项目经理；2003 年 12 月至今，在湖南华维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湖南华维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任执行总经理；2011 年 3 月至今，在湖南省青少年发展基金会任监事；2011 年 4 月至今，在长沙市青少年发展基金会任监事；2023 年 4 月至今，在文昌新材任独立董事。

于忠东，男，1962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学硕士研究生学历。1988 年 12 月至 1996 年 7 月，在中国技术进出口总公司任项目经理；1996 年 7 月至 2002 年 8 月，在爱立信（中国）公司任质量经理、运营发展部经理；2002 年 10 月至今，在北京蓝澍霖现代企业管理技术有限公司任总经理；

2018 年至今，在中国农业大学任研究生导师；2021 年 9 月至今，在广州市先进粉末冶金产业集群促进中心任理事；2023 年 4 月至今，在文昌新材任独立董事。

刘瑛，女，1967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政工师、企业二级法律顾问（副高职称）。1989 年 7 月至 1993 年 3 月，在涟源钢铁总厂司法处任企业法务人员；1993 年 3 月至 2003 年 12 月，在涟源钢铁总厂、涟源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法律事务处任公司法务人员；2004 年 1 月至 2016 年 10 月，在涟源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湖南华菱涟源钢铁有限公司企业管理部（法律事务部）任企业法律顾问；2016 年 10 月至 2022 年 9 月，在涟源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湖南华菱涟源钢铁有限公司企业管理与战略规划部（法律事务部）任企业法律顾问；2023 年 4 月至今，在文昌新材任独立董事。

二、 会议出席情况

2024 年度公司共召开了 11 次董事会会议、3 次股东大会。独立董事张学忠、于忠东、刘瑛会议出席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应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现场或通讯表决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是否存在连续三次未亲自出席或者连续两次未能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的情况	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张学忠	11	11	0	0	否	3
于忠东	11	11	0	0	否	3
刘瑛	11	11	0	0	否	3

张学忠担任审计委员会主任，于忠东、刘瑛担任审计委员会委员。

三、 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独立董事张学忠、于忠东、刘瑛对公司 2024 年经营活动情况进行了认真的了解和查验，共发表了 8 次独立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时间	会议名称	具体事项	意见类型
2024年1月26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1、关于预计公司2024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2、关于延长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股东大会授权有效期的议案	同意
2024年3月22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1、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2、关于公司高管2023年度奖金及2024年度薪酬的议案 3、关于续聘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4、关于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5、关于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议案 6、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同意
2024年4月15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1、取消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同意
2024年5月14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1、关于终止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议案 2、关于2023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同意
2024年6月19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1、关于定向回购股票并注销方案的议案 2、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
2024年10月12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1、关于新增预计2024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
2024年12月23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1、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同意
2024年12月27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1、关于预计公司2025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2、关于提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同意

四、履行独立董事特别职权的情况

2024 度，独立董事任职期间不存在对本年度的董事会议案及非董事会议案的其他事项提出异议、提议召开董事会、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开展现场检查等履行独立董事特别职权的情况。

五、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2024 度，公司为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提供了必要的工作条件，对独立董事的工作给予积极支持与配合，不存在妨碍独立董事职责履行的情况。我们积极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持续关注公司经营发展情况，对公司重大经营决策及关键事项发表客观公正的独立意见，关注外部环境对公司的影响，结合自身所在行业、财务、法律等方面的专业知识，对公司提出合理建议。

2025 年度，独立董事张学忠、于忠东、刘瑛将继续秉持独立、审慎、客观的原则，努力提高履职能力，利用专业知识忠实、勤勉地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和义务，切实维护好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为公司规范、健康发展发挥积极作用。

独立董事：张学忠、于忠东、刘瑛

2025 年 4 月 28 日